

##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7月28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屈冀彤、刘明辉、陈锡良提议，由董事屈冀彤召集并主持。公司于2017年7月19日收到股东丘国强、田明江提交的《关于提请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五条的规定，董事会应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因10日期限临近，情况紧急，特紧急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27日以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4人，独立董事王智勇先生因在国外，未出席本次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关于解聘王荣聪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王荣聪已被免除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经公司总经理朱利民先生提议，董事会决定解聘王荣聪的副总经理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 2. 《关于解聘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决定解聘杨金花的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该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 3.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决定聘任洪建章先生担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 4. 《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获有效表决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31日